

攀枝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

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令第 711 号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等规定，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攀枝花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攀枝花市仁和区三线大道 69 号，电话：0812-3334668，邮编：617000）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及省、市委部署，落实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四川基层政务公开深化要求，紧扣全市高质量发展和群众需求，聚焦政务服务标准化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化等重点领域，以国家公共数据资源登记体系建设为抓手，推动公开工作从“合规”向“实效”转型，精准性、便捷性显著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方面。

全年通过市政务管理局网站累计主动公开各类公文法规、政策解读、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共 146 条，承办局长信箱 6 件，回复满意率 100%，内容涉及我市政务服务营商环境等方面工作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关于依申请公开的有关规定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，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2025 年，我局未收到群众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

严格信息审核发布，对错敏词做到及时纠正，将保密审查嵌入全流程，确保信息准确。围绕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等工作，公开法律法规3条、政策文件及解读各5条，编制解读“问答手册”。本年度未制定行政规范性文件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。

持续完善政府门户网站建设，优化整合信息资源。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定期对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的信息进行更新和维护，确保信息的时效性和准确性。

(五) 监督保障方面。

加强平台日常巡检，发现问题及时整改，提高发布信息质量。加强网络安全防护，开展漏洞扫描和应急演练。公布投诉监督渠道，积极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，不断优化信息发布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 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 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：万元)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

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问题

信息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提升，部分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全面。部分政策解读形式单一，信息公开形式创新不够，可视化、通俗化解读方式应用较少。

(二) 改进措施

聚焦企业群众高频需求，优化公开目录，提升公开内容的精准性和实用性；丰富解读形式，利用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、政务大厅电子信息屏进行宣传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，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